

温州市教育考试院文件

温教试院〔2018〕6号

关于印发2018年温州市五年制学前教育 大专班招生术科考试办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招生办（考试中心）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
教育考试服务中心、市局直属及鹿城区有关学校：

现将《温州市2018年五年制学前教育大专班招生术
科考试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宣传执行。



温州市 2018 年五年制学前教育 大专班招生术科考试办法

为认真做好温州市 2018 年五年制学前教育大专班招生工作，依据高校招生要求，体现学前教育专业特色，特制定我市今年五年制学前教育术科考试办法。

一、考试项目和分值

(一) 考试项目：声乐、舞蹈、美术（素描）、器乐、语言表达。

(二) 考试分值：满分为 300 分，其中声乐 80 分、舞蹈 70 分、美术（素描）50 分、器乐 50 分、语言表达 50 分。

二、考试形式和要求

考生参加每项测试时，要求素颜，不可化妆。每项测试形式和具体要求如下：

(一) 声乐

考生在以下 20 首歌曲中自选一首清唱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》、《送别》、《友谊地久天长》、《长江之歌》、《我爱你塞北的雪》、《南泥湾》、《康定情歌》、《青春舞曲》、《鸿雁》、《摇篮曲》（勃拉姆斯曲）、《我和你》（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主题歌）、《前门情思—大碗茶》、《唱脸谱》、《踏雪寻梅》、《歌唱祖国》、《大海啊故乡》、《化蝶》、《难忘今宵》、《游击队歌》、《十送红军》。

(二) 舞蹈

考前（3月中旬），温州大学招生办将考试指定的10首音乐舞曲挂在其招生网（<http://zs.wzu.edu.cn>）上供考生自行下载，考生可以选择其中1首指定音乐舞曲进行自行编舞。考试时考生按一定人数分组并按照同一舞曲进行舞蹈展示。考生无需自备伴奏带，不按指定舞曲表演成绩无效。

测试时，服装要求在以下两种形式中选择一种：1. 练功服，2. T恤+舞蹈裤或运动裤。舞蹈道具一律自行携带。

（三）美术（素描）

考生分组进行静物素描写生，考试时间为45分钟。除画纸外，画板及其它用具均要求考生自带。

（四）器乐

考生自选一种器乐（钢琴、电子琴、二胡等）演奏一曲，参加器乐考试所需乐器（除钢琴之外）均要自带。

（五）语言表达

考生朗读一段文字，文字材料现场抽签而定，朗读时间为3分钟左右。

三、 考试地点

考点设在温州大学茶山南校区教师教育楼，考前温州大学将在其招生网（<http://zs.wzu.edu.cn>）上公布具体安排事宜。

四、 考试时间

2018年5月12日-13日（若考试规模有变，考试时间将略作调整）。考前3天，市教育考试院及时公布各县（市、

区)考生考试时间安排,考生也可以在温州大学招生网上查询,咨询电话:0577-88638092,0577-86680800。

五、考试组织

温州大学招生办负责考务工作,组织考试实施。温州市教育考试院参与监督和巡视工作。各县(市、区)招考机构安排专人带队,组织好考生安全有序参加术科考试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考生报名、体检、志愿填报、组档和录取等工作均按《温州市2018年五年制学前教育大专班招生工作实施意见》(温招委〔2018〕1号)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二)为方便组织实施术科考试,考生体检工作安排在术科考试之前,具体时间由各地自定。各地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统一组织考生体检,并参与监督,严防弄虚作假。考生体检费自理。

抄送:市教育局,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,温州大学。

温州市教育考试院

2018年3月7日印发
